

证券代码：870156 证券简称：瑜欣电子 主办券商：华金证券

##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作为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自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，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；另一方面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，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。现就我们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# 一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

自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，我们参加了公司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，合法有效。我们在实地考察公司经营管理的基礎上，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做出了独立判断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## 二、2020 年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1、2020 年 4 月 28 日，独立董事就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的《关于续聘 2020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任免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与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。

2、2020 年 8 月 28 日，独立董事就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发表独立意见。

3、2020 年 9 月 8 日，独立董事就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名董事胡欣睿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。

4、2020 年 9 月 8 日，独立董事就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的《关于任免董事李韵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、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0 年度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。

## 三、日常工作情况

在日常工作中，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，重点关注董事会、股东

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，向公司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。我们还积极关注报纸、网络等有关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，及时向公司了解相关信息。

任职期间，公司严格按照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及时传递文件材料和汇报公司有关经营情况，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，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地支持和配合，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在履职期间，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情况；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；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2021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，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学习法律、法规和有关规定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

在新的一年里，希望公司利用好资本市场的平台，更加稳健经营、规范运作、增强盈利能力，赢得全体股东对公司的信任，创造更大的发展空间，为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地向前发展奠定更坚实的基础。

特此报告。

报告人：谢非、刘颖、余剑锋

2021 年 4 月 7 日